

龙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

龙常发〔2023〕50号

关于表彰2023年度全市优秀代表建议和 先进代表建议承办单位的通报

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各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市委各部门，市直、驻市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2023年，龙南市人大代表依法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求真务实的态度，在市二届人大三次会议和“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期间共提出代表建议126件；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法院及各承办单位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认真研究办理代表建议，着力推动解决了一批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难点堵点问题。为进一步调动市人大代表提出高质量代表建议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持续推进承办单位更加有力有效办好代表建议，经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决定对2023年度全市优秀代表建议

和先进代表建议承办单位予以通报表彰。

一、全市优秀代表建议（共 10 件）

1. 钟春芬代表提出的《关于限制南亨乡山丰鲁地矿业车队运输碎石车辆经过临塘乡东坑村的建议》；

2. 邱辉、刘建荣、钟俊、刘发胜、陈艳、朱鹏程、吴洪正、张小凌、王欢、王建成、张宁房、谭荣代表提出的《关于改善桃江乡辖区内交通条件的建议》；

3. 赖祥勇代表提出的《关于优化龙南市城区交通环境的建议》；

4. 吴石成、刘健、陈胜佳、张丽芳代表提出的《关于修缮东江乡新圳社区江头千亩灌渠渡槽的建议》；

5. 廖立勇、赖裕文、李东明、傅雨滨、赖旺春代表提出的《关于对原果园复产种植人工林办理经营变更和管理手续的建议》；

6. 赖水仙、刘玲清、李少东、李芹、钟建国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打造金莲村红色名村和建设田园综合体的建议》

7. 刘卓祥、谢晓明代表提出的《关于物业纠纷案件审理的建议》；

8. 赵敏志代表提出的《关于综合治理柳河湾防止雨后水体浑浊发黑，河水恶臭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的建议》；

9. 刘玲清代表提出的《关于尽快解决里仁镇迎宾小区返迁安置房遗留问题的建议》

10. 罗俊代表提出的《关于普及便携式便民服务设备到村级

的建议》

二、全市先进代表建议承办单位（共 10 个）

市教科体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文广新旅局、市林业局、市公安局交管大队、市国资服务中心、渡江镇人民政府

希望受表彰的优秀代表建议提出代表和先进代表建议承办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在今后的代表履职过程和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中奋勇争先、再创佳绩。全市各级人大代表要更加积极主动地履行代表职责，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民生问题，提出更多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高质量代表建议；各承办单位要以受表彰的先进为榜样，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开拓进取、真抓实干，高质高效办好代表建议，进一步提高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为加快建设“强旺美福”明珠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龙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12月29日





龙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1月2日印发
